

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4年8月21日，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2024年8月2日，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传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傅启明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2024年半年度，公司营业收入65,340万元，同比增长3.93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,104万元，同比下滑17.03%。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，研发费用15,252万元，占公司收入比重为23.34%。

与会董事审议认为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及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均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出具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其中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董事会出具了《关于公司非经常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，监事会对此发表了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 9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9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8 月 22 日